

证券代码：871480

证券简称：隆运环保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15日，书面通知。
5. 会议主持人：庄铁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要求。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18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公司 2018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 2018 年末分配利润中的 2,800,000 元进行分红，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1,00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 2.80 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送现金 280 万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此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需要，拟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19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聘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公司2018年年度报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